預算編號：G05-03

F(G13)回條編號:23-24/ECA/07/全方位學習日/中一全級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
全方位學習日(旅行日)家長信

逕啟者：貴子弟_____班學生_____擬參與本校 全方位學習日 活動。

活動日期：2023 年 11 月 3 日（星期五）。
活動地點：曹公潭戶外康樂中心度假營。
服　　飾：學校體育服。
集合時間及地點：上午九時正 – 學校操場
解散時間及地點：下午四時正 – 學校操場
交　　通：旅遊巴往返。
活動費用： $85（已包括午膳）

若學生現正接受:

- 「學生全額資助津貼」或「社會綜合援助」，校方資助 $60 ， 學生需繳交 $25 ;
- 「學生資助半費津貼」，校方資助 $40 ， 學生需繳交 $45 ;
- 並非上述人士，校方資助 $30 ， 學生需繳交 $55 。

備註 1:學生如未能於 18-09-2023 前交回回條或無故缺席，將當自願放棄校方資助，需支付活動原價。
備註 2:全方位學習日為學校上課日，所有學生必須出席。惟因特殊原因未能參加的學生，需提交家長信及有關證明向校方申請，而學生亦須於當日上午八時三十分回校溫習至下午三時三十分。
備註 3:學生如當天因身體不適而無法出席活動，家長需於早上八時前致電通知校方，並需交回醫生紙。未能交回有關醫生證明及無故缺席活動之學生，將按曠課處理。

上述活動將由本校 王莉婷、 麥希賢 老師負責。

台端是否同意　貴子弟參加，請填妥回條，簽署後交回負責老師以便辦理。

此致
貴家長
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黃慧文

2023 年 9 月 11 日

回　　條 （填妥後交回活動負責人 王莉婷、 麥希賢 老師）

逕覆者：有關貴校於 2023 年 11 月 3 日舉行之全方位學習日活動，本人經已知悉， 並明白如若未能於 18-09-2023 前交回回條或學生無故缺席，將當自願放棄校方資助論，本人須向校方交回全數資助金額。

茲※ 同　意 / 不同意 _____班學生_____(班號：　　)參加。

不同意參加者，須附上証明文件及家長信說明。

此覆
東莞工商總會劉百樂中學校長

家長簽署：

年　　月　　日